

※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

例如：A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

中原大學-應用外國語文學系

項目	內容		
學習準備建議方向	修課紀錄	<p>1.本系屬外語學群¹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²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</p> <p>2.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語文領域 (2)社會領域</p> <p>3.學業總成績</p>	<p>因應全球化市場需求，本學期培育具備國際觀、擁有流利英(外)語能力的專業菁英。除英語文專業訓練，提供第二外語必修課程(德、日、法、西擇一)，並設有「口筆譯」及「英語教學」之專業領域訓練，另設「科技管理專業英語」、「LiveABC英語文教學」及「口筆譯語言服務產業」等跨領域及就業學分學程。</p> <p>※選才重點如下： 一、修課紀錄： 1.重視修習與學系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表現；惟不強調修課數量。 2.請於學習歷程自述中具體說明選修外語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動機、理由及修課心得。 3.學業成績參考重點：學業總成績(類組相對表現)、外語科目成績(類組相對表現)。 二、課程學習成果： 1.請提供外語相關課程學習成果。 2.學習成果重視歷程、心得/反思，重質不重量。 三、多元表現：所列項目無需全部具備，至少具備一項即可。</p>
	課程學習成果	<p>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3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/p> <p>1.書面報告</p>	
	多元表現	<p>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10件，並以校內活動為主，且另撰寫『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』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</p> <p>1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3.檢定證照 4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</p>	
學習歷程自述	<p>1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.就讀動機 3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</p>		
其他	無		

備註1：大學學系歸屬學群係協助高中輔導及學習準備，未來可能隨著學系課程規劃及更名等情形而改變，惟不影響學系公告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

備註2：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為部定必修、校訂必修及校訂選修(一般科目、專精科目)。

備註3：特殊類型班級係指依據特殊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、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，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、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。

備註4：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